国泰泰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5月2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泰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泰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066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即采用封闭运作和开放运作交替循环的方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4月2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国泰泰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泰泰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5年5月26日
赎回起始日	2025年5月26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5月26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5年5月26日

注：本基金第四个封闭期为2025年2月25日（含）起至2025年5月25日（含）。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5年5月26日（含）至2025年5月27日（含）期间的工作日，本基金接受投资者的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申请。自2025年5月28日（含）起至2025年8月27日（含）止，为本基金的第五个封闭期，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赎回、转换或其他业务。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即采用封闭运作和开放运作交替循环的方式。

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包括该日）起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包括该日）起三个月的期间。本基金第一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包括该日）起至三个月后的对应日前一日（包括该日）的期间。下一个封闭期为第一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包括该日）起至三个月后的对应日前一日（包括该日）的期间，以此类推。如该对应日不存在对应日期，则对应日调整至该对应日所在月度的最后一日；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每一个封闭期结束后，本基金即进入开放期。每一开放期自封闭期结束之日后第一个工作日（包括该日）起最长不超过20个工作日，具体期间由基金管理人在封闭期结束前公告说明。开放期内，本基金采取开放运作模式，投资人可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开放期未赎回的份额将自动转入下一个封闭期。

本基金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开放期内的每个工作日，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本基金第四个封闭期为2025年2月25日（含）起至2025年5月25日（含）。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5年5月26日（含）至2025年5月27日（含）期间的工作日，本基金接受投资者的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申请。自2025年5月28日（含）起至2025年8月27日（含）止，为本基金的第五个封闭期，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赎回、转换或其他业务。

如在封闭期结束后或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需依据基金合同暂停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合理调整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办理期间并予以公告，在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下一个工作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人单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元（含申购费）。

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3.2 申购费用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500万元	0.60%
M≥500万元	按笔收取，100元/笔

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在投资人申购时收取，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各项费用。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及不违反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持续营销计划，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持续营销活动。在基金持续营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投资人适当调低基金销售费用。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单笔赎回申请最低份额为0.01份，若某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在销售机构保留的基金份额不足0.01份，则该次赎回时必须一起赎回。

登记机构或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赎回份额有其他规定的，以登记机构或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4.2 赎回费用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份额持续持有期（Y）	赎回费率
Y＜7日	1.50%
Y≥7日	0.00%

（注：赎回份额持续持有期的计算，以该份额在登记机构的登记日开始计算。）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及不违反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持续营销计划，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持续营销活动。在基金持续营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投资人适当调低基金销售费用。

5 日常转换业务

“基金转换业务”是指投资者在某销售机构持有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开放式基金基金份额后，可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直接转换成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基金份额，而不需要先赎回已持有的基金份额，再申购目标基金的一种业务模式。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所有已在同一销售机构购买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任一基金份额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5.1 转换费用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5.1.1 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或等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为零。

5.1.2 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

5.2 本基金转换业务开通情况

①本基金可支持转换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已开通转换业务的产品。

②同一基金不同份额类别之间不可进行转换。

③若涉及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注册登记机构的基金的转换业务仅限于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渠道办理。

5.3 重要提示

①基金转换的最低申请为1.00份，各基金转换的最低申请份额详见相关公告及规定。如投资者在单一销售机构持有单只基金的份额低于规定时，需一次性全额转出。单笔转入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转换份额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②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销售的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管理的基金，且拟转出基金及拟转入基金已在该销售机构开通转换业务。

③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新发售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定，以届时公告为准。

④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平台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有关事项请参见本基金管理人公布的基金网上交易相关业务规则或公告等文件。

⑤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转换的程序及有关限制，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介公告。

⑥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管理的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则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所有。

6 基金销售机构

6.1 直销机构

①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楼嘉昱大厦15-20层

客户服务专线：400-888-8688，021-31089000

传真：021-31081861 网址：www.gtfund.com

②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电子交易平台

投资者可通过国泰基金电子交易平台www.gtfund.com登录网上交易页面申购本基金，申购期内提供7×24小时申购服务。

智能手机APP平台：iphone交易客户端、Android交易客户端

“国泰基金”微信交易平台

电话：021-31089000 联系人：赵刚

6.2 其他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百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贵州省贵文文化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一路财富（深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5月24日

关于国泰泰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国泰泰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25年5月24日于证监会指定媒介及本基金管理人网站刊登了《国泰泰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现就此次国泰泰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期的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办理时间提示如下：

本基金第四个封闭期为2025年2月25日（含）起至2025年5月25日（含）。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5年5月26日（含）至2025年5月27日（含）期间的工作日，本基金接受投资者的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申请。自2025年5月28日（含）起至2025年8月27日（含）止，为本基金的第五个封闭期，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赎回、转换或其他业务。

如在封闭期结束后或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需依据基金合同暂停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合理调整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办理期间并予以公告，在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下一个工作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5月26日

兴业上证1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5月2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兴业上证1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兴业上证180ETF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314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徐成城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楼华锋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徐成城
任职日期	2025年5月22日
证券从业年限	21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6年
过往从业经历	徐成城先生，硕士学历，21年证券从业经验，曾就职于闽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交易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2023年11月加入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 基金名称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160223 / 国泰创业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 2022年12月30日 / 2023年10月11日 561330 / 国泰中证有色金属矿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22年10月19日 / 2023年10月11日 159612 / 国泰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 2022年5月9日 / 2023年5月23日 517090 / 国泰富时中国国企开放共赢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21年12月17日 / 2023年4月26日 159712 / 国泰中证港股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21年10月27日 / 2023年4月26日 013218 / 国泰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 2021年8月13日 / 2023年5月30日 012973 / 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 2021年8月3日 / 2023年5月30日 159864 / 国泰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21年7月28日 / 2023年5月23日 012728 / 国泰中证动漫游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 2021年6月24日 / 2023年5月30日 159881 / 国泰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21年6月17日 / 2023年6月20日 012516 / 国泰中证细分机械设备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 2021年6月8日 / 2023年5月30日 516110 / 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21年4月7日 / 2023年5月23日 516960 / 国泰中证细分机械设备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21年4月7日 / 2023年5月10日 516010 / 国泰中证动漫游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21年2月25日 / 2023年4月26日 008713 / 国泰中证全指家用电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 2020年4月3日 / 2021年7月21日 009067 / 国泰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 2020年4月3日 / 2021年7月21日 159806 / 国泰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20年3月10日 / 2023年5月23日 159996 / 国泰中证全指家用电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20年2月27日 / 2023年5月10日 515210 / 国泰中证钢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20年1月22日 / 2023年5月10日 008189 / 国泰中证钢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 2020年1月20日 / 2021年7月21日 515220 / 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20年1月20日 / 2023年5月23日 008279 / 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 2020年1月16日 / 2021年7月21日 512290 / 国泰中证生物医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19年4月18日 / 2020年12月11日 006756 / 国泰中证生物医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 2019年4月16日 / 2020年12月11日 513100 / 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18年11月14日 / 2023年5月10日 160218 / 国泰国证房地产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18年5月31日 / 2021年7月21日 160221 / 国泰国证有色金属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18年5月31日 / 2019年11月1日 160225 / 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 2018年5月31日 / 2019年11月1日 501020 / 国泰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 2018年4月25日 / 2018年4月26日 000218 / 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 2018年1月22日 / 2021年7月21日 518800 / 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 2018年1月22日 / 2021年7月21日 150130 / 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 2017年2月3日 / 2020年12月11日 150198 / 国泰国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 2017年2月3日 / 2020年12月11日 160222 / 国泰国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17年2月3日 / 2020年12月11日 160223 / 国泰创业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 2017年2月3日 / 2021年7月21日 160219 / 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17年2月3日 / 2020年12月11日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按规定向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

特此公告。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5月24日

兴业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5月2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兴业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300指数ETF
基金主代码	51037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徐成城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张诗悦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徐成城
任职日期	2025年5月22日
证券从业年限	21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6年
过往从业经历	徐成城先生，硕士学历，21年证券从业经验，曾就职于闽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交易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2023年11月加入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 基金名称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160223 / 国泰创业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 2022年12月30日 / 2023年10月11日 561330 / 国泰中证有色金属矿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22年10月19日 / 2023年10月11日 159612 / 国泰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 2022年5月9日 / 2023年5月23日 517090 / 国泰富时中国国企开放共赢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21年12月17日 / 2023年4月26日 159712 / 国泰中证港股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21年10月27日 / 2023年4月26日 013218 / 国泰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 2021年8月13日 / 2023年5月30日 012973 / 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 2021年8月3日 / 2023年5月30日 159864 / 国泰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21年7月28日 / 2023年5月23日 012728 / 国泰中证动漫游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 2021年6月24日 / 2023年5月30日 159881 / 国泰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21年6月17日 / 2023年6月20日 012516 / 国泰中证细分机械设备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 2021年6月8日 / 2023年5月30日 516110 / 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21年4月7日 / 2023年5月23日 516960 / 国泰中证细分机械设备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21年4月7日 / 2023年5月10日 516010 / 国泰中证动漫游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21年2月25日 / 2023年4月26日 008713 / 国泰中证全指家用电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 2020年4月3日 / 2021年7月21日 009067 / 国泰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 2020年4月3日 / 2021年7月21日 159806 / 国泰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20年3月10日 / 2023年5月23日 159996 / 国泰中证全指家用电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20年2月27日 / 2023年5月10日 515210 / 国泰中证钢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20年1月22日 / 2023年5月10日 008189 / 国泰中证钢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 2020年1月20日 / 2021年7月21日 515220 / 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20年1月20日 / 2023年5月23日 008279 / 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 2020年1月16日 / 2021年7月21日 512290 / 国泰中证生物医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19年4月18日 / 2020年12月11日 006756 / 国泰中证生物医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 2019年4月16日 / 2020年12月11日 513100 / 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18年11月14日 / 2023年5月10日 160218 / 国泰国证房地产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18年5月31日 / 2021年7月21日 160221 / 国泰国证有色金属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18年5月31日 / 2019年11月1日 160225 / 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 2018年5月31日 / 2019年11月1日 501020 / 国泰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 2018年4月25日 / 2018年4月26日 000218 / 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 2018年1月22日 / 2021年7月21日 518800 / 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 2018年1月22日 / 2021年7月21日 150130 / 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 2017年2月3日 / 2020年12月11日 150198 / 国泰国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 2017年2月3日 / 2020年12月11日 160222 / 国泰国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17年2月3日 / 2020年12月11日 160223 / 国泰创业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 2017年2月3日 / 2021年7月21日 160219 / 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17年2月3日 / 2020年12月11日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按规定向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

特此公告。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5月24日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以更科学、合理的业绩比较基准评价基金的业绩表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相关基金合同的约定，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同时对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信息进行更新，并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进行相应修改。

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涉及基金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4266	招商沪港深科技创新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011882	招商蓝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	001628	招商体育文化休闲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方案

1.招商沪港深科技创新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40%+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20%

变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收益率*50%+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经汇率调整后)*30%+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20%

2.招商蓝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经汇率调整后)*1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10%

变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经汇率调整后)*30%+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20%

3.招商体育文化休闲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变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证申万传媒行业投资指数收益率*70%+中证体育产业指数收益率*10%+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20%

三、更新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本信息

本公司就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信息更新对招商沪港深科技创新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法律文件进行修改。

四、此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事项已履行适当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修改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也不发生重大变化，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次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自2025年5月26日起生效，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cmfchina.com）进行查阅。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将根据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进行相应更新。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5月24日

附件一：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1.招商沪港深科技创新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章节	原文条款内容	修改后条款内容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简况 法定代表人：刘辉 ……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简况 法定代表人：刘连舸 ……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简况 法定代表人：王小青 ……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简况 法定代表人：葛海蛟 ……
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投资	六、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40%+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20% 沪深300指数选择科学客观、流动性高、是目前A股市场上较有影响力的股票投资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指数具广泛市场代表性，旨在综合反映债券全市场整体价格和投资回报情况。恒生综合指数涵盖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总市值约95%的股票，是全面的香港市场指标。基于本基金的特征，使用上述业绩比较基准能够忠实反映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指数，以及如果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所参照的指数在未来不再发布时，本基金可以在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的情况下，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六、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收益率*50%+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经汇率调整后)*30%+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20% 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选取节能环保产业、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生物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新能源产业、新材料产业、新能源汽车产业、数字创意产业、高技术服务业等领域具有代表性的100只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指数样本，以反映战略新兴产业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恒生综合指数由恒生指数有限公司编制及发布，是反映香港股市价格走势最有影响的股价指数。选用上述指数作为业绩比较基准能客观合理地反映本基金风险收益特征。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或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以及如果未来指数发布机构不再公布上述指数、更改指数名称、上述指数被其他指数替代或由于指数编制方法等重大变更导致上述指数不宜继续作为业绩比较基准，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履行相关程序后，本基金管理人可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2.招商蓝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章节	原文条款内容	修改后条款内容
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投资	五、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经汇率调整后)*1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10% 沪深300指数由专业指数提供商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和发布，由沪深A股中规模大、流动性好的最具代表性的300只股票组成。该指数样本对沪深市场的覆盖度高，能够综合反映沪深A股市场整体表现，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和市场影响力。恒生综合指数由恒生指数有限公司编制及发布，采用流通市值加权法计算，每只成份股的比重上限设置为10%，是反映香港股市价格走势最有影响的股价指数。中债综合(全价)指数的样本范围涵盖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成份债券包括国家债券、企业债券、央行票据等所有主要债券种类，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能够反应中国债券市场的总体走势。选用上述指数作为业绩比较基准能客观合理地反映本基金风险收益特征。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以及如果未来指数发布机构不再公布上述指数或更改指数名称时，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履行相关程序后，本基金管理人可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五、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经汇率调整后)*30%+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20% 沪深300指数由沪深市场中规模大、流动性好的最具代表性的300只证券组成，以反映沪深市场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恒生综合指数由恒生指数有限公司编制及发布，是反映香港股市价格走势最有影响的股价指数。选用上述指数作为业绩比较基准能客观合理地反映本基金风险收益特征。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或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以及如果未来指数发布机构不再公布上述指数、更改指数名称、上述指数被其他指数替代或由于指数编制方法等重大变更导致上述指数不宜继续作为业绩比较基准，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履行相关程序后，本基金管理人可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3.招商体育文化休闲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章节	原文条款内容	修改后条款内容
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投资	六、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资产、存托凭证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其中，投资于体育文化休闲主题相关的股票资产、存托凭证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因此，本基金的基准指数按照目标配置采用了复合指数，即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沪深300指数由专业指数提供商“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和发布，由沪深A股中规模大、流动性好的最具代表性的300只股票组成，以综合反映沪深A股市场整体表现，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和市场影响力。中债综合指数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该指数旨在综合反映债券全市场整体价格和投资回报情况。该指数涵盖了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成份券种包括除资产支持债和部分在交易所发行上市的债券以外的其他所有债券，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能够反映债券市场总体走势。本基金管理人认为，该业绩比较基准目前能够忠实地反映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六、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申万传媒行业投资指数收益率*70%+中证体育产业指数收益率*10%+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20% 中证申万传媒行业投资指数选取属于申万传媒行业的100只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指数样本，以反映传媒行业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中证体育产业指数选取涉及体育服务、体育产品、体育劳务以及其他体育衍生活动的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指数样本，以反映体育产业相关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选用上述指数作为业绩比较基准能客观合理地反映本基金风险收益特征。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或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以及如果未来指数发布机构不再公布上述指数、更改指数名称、上述指数被其他指数替代或由于指数编制方法等重大变更导致上述指数不宜继续作为业绩比较基准，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履行相关程序后，本基金管理人可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和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和服务协议，该机构将自2025年5月26日起销售本公司旗下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1	华泰保兴尊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5159 /C类005160	√	√

从2025年5月26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和华泰证券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账户开户、认/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二、费率优惠内容

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相关业务，可享受相应费率优惠，具体优惠规则及优惠期限以华泰证券规定为准。相关基金的原费率详见其《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重要提示